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乐东抱由综合能源补给站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网上公开信息**

根据《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乐东抱由综合能源补给站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评价单位：海南兆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

项目地理位置：拟建项目位于海南省乐东县通往海三高速公路乐东互通连接线入口方向，距离乐东县城约 1.5 公里。

项目联系人：魏经理

项目简介：拟建项目主要为汽车用油、充电混合供给站。

主要加油设备、设施：新建 4 个加油岛，设置 4 台四枪潜油泵型加油机（卡机联接式，油气回收型），三次油气回收设备 1 套；新建承重罐区，FF 双层罐，其中 30m³*2 具（2 汽）、20m³*2 具（1 汽 1 柴），总罐容 100m³，合汽油罐容总容积 90m³，属于三级加油站。

主要充电设备、设施：设 17 个小车充电车位，其中 2 套 480kw 的充电堆（1 拖 8 个枪）、1 套 360kw 的充电堆（1 拖 5 个枪）；预留 4 个货拉拉充电车位。设光伏充电车棚 325m²。

现场调查人员：洪学豪

现场调查时间：2023.9.1

建设单位陪同人：魏经理

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拟建项目在正常生产过程中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噪声、高温、溶剂汽油、柴油、苯、甲苯、二甲苯、氮氧化物和一氧化碳等。

结合类比检测数据及工程分析认为本项目建成后各岗位操作人员接触的有害因素及物理有害因素等符合职业卫生限值要求，生产过程中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氮氧化物、一氧化碳、噪声和高温等，这是本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的关键因素。本项目职业病危害关键控制岗位为：站长和加油班长。

评价结论与建议：

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汽车加油站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有关问题的复函》（安监总厅安健函〔2015〕59号），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属于可能产生“**一般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

综上所述，如果拟建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能落实设计方案的具体工程建设内容和采取预评价报告所提防护措施后，工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预期浓度（强度）能够达到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在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方面能够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及其他国家和地方有关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中石油海南销售有限公司乐东抱由综合能源补给站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按专家组意见修改后通过。